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2年

评价单位：湛江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本级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3年4月30日

根据《中共湛江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湛江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湛改委发〔2020〕1号）精神，结合《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关于印发〈湛江市市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湛财评〔2019〕26号）及《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3〕2号）等文件要求，我处及时布置自评工作，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2022年度湛江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本部门为湛江市人民政府派出机构，正处级单位，内设2个职能科，行政执法编制8名，无下属单位。2022年财政供养在职人员8人（其中：雇佣人员1人），退休人员3人。

主要职能：负责市领导、市各有关部门及其领导来京公务接待服务工作；负责对外宣传我市改革开放政策、投资环境、自然资源、人文景观；推介中国海鲜美食之都名片及我市名、优、特、新产品；负责联络沟通我市在京湛江籍和曾在湛江工作过的各界知名人士，推介我市投资项目；负责在京招商引资、招才引智，收集整理政务经济等重要信息资料；统筹协调市有关单位驻

京信访维稳工作；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政治思想建设情况。1. 坚决把讲政治摆在首位。我处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自觉把全面加强党的领导贯彻到驻京工作全过程。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领导班子会议集中学习 15 次，“三会一课”集中学习 22 次，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学习 4 次，开展专题党日活动 11 次，及时跟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2. 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2022 年 10 月底成立了由支部书记、副书记分任正副组长、各科室主要负责人组成的领导小组，研究制定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工作方案》。党的二十大以来，全处集中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 4 次；充分利用网络媒体、墙报、宣传栏等载体，设立“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栏，全方位、多角度深入宣讲党的二十大报告精神；通过认真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提出的新思想新论断、作出的新部署新要求，开展集体研讨、撰写读书笔记、交流学习体会。使全体党员干部在紧张的工作中，潜移默化感受党的光辉和温暖，更加奋发有为干好本职工作。3. 确保巡察反馈问题见底清零。巡察整改工作开展以来，我处先后召开 13 次领导班子会议、6 次党员大会和 6 次支委会议，有效推进了巡察整改落地见效。

在专题组织生活会上，班子成员带头认领责任，对照巡察反馈问题认真开展批评自我批评。在落实立行立改任务的同时，及时制定完善了涉及党建、党风廉政、财务管理、组织人事、行政管理等相关规章制度 18 项，落实防控措施 9 条，排查廉政风险点 4 个，依规清退相关款项，坚决履行整改主体责任，确保做到“当下改”“长久立”。

主要工作完成情况。1. 积极做好政务服务保障服务。我处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以“加快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为总目标总任务，为湛江重大项目建设、推进与海南相向而行、共建西部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等市委中心工作想方设法、积极主动做好市领导在京政务服务保障工作。主动加强与中央和国家部委办局的政务联络，强化与省驻京办、省驻京机构党委的沟通联系，畅通工作交流渠道，在京政务服务保障服务能力明显提高。2022 年 9 月 6 日，拥有全球最顶尖化学工业技术的全球第一大化工集团——德国巴斯夫集团在湛江投资的巴斯夫（广东）一体化基地项目举行全面建设暨首套装置投产仪式，我处作为北京专责小组成员单位，主动对接国家发改委和生态环境部，加强沟通协调联动，有力保障活动取得圆满成功，受到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高度肯定。联络处因活动保障有力，收到市政府专函《感谢信》。今年以来共服务保障我市各级领导在京政务活动 39 批 192 人次。涉及全国“两会”、党的二十大、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市领导在京学习培训等专题服务保

障、以及巴斯夫、广湛高铁、中科炼化等一大批我市国家重大项目在京政务服务保障，圆满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2. 大力推进招商引资工作。今年以来，我处主要领导带队外出开展招商活动 68 天，平均每月外出招商 6 天，全年落实招商引资线索 23 条，线索转化签约/注册 2 个，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这主要得益于我处今年的招商工作抓得早，在年初班子会定下框架后，2022 年 2 月份，我们就印发实施《2022 年度招商引资工作实施方案》《干部职工 2022 年度招商引资具体责任分工表》；3 月 17 日，《联络处招商引资考核办法》出台。9 月 1 日，再次召开全处大会，学习《关于进一步加强招商引资工作的通知》。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全年共召开 4 次班子会议、3 次党员大会研究部署我处招商引资工作，通过加强培训指导、明确招商任务、压实工作责任、严格奖惩措施，调动全处招商引资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形成单位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全处干部职工积极参与的“全员招商”新格局。3. 严格落实驻京信访维稳工作。坚决贯彻国家和广东省关于驻京信访工作的部署要求，严格落实全市信访工作统筹部署安排，在全国“两会”和二十大特防期，及时主动加强与国家信访局、广东省驻京信访工作组、北京市公安局治安总队等职能部门通力合作，紧盯重点人员和重点群体，坚决杜绝了发生群体性事件和个人极端事件，为首都平安和谐做出了湛江贡献。党的二十大特防期，配合北京警方处置 14 批 19 人次，劝返 41 批 56 人次，确保了无非访和集体访事件。在全国“两

会”和党的二十大特防期，驻京信访工作组，均被评为“广东省驻京信访工作先进单位”。全年没有发生任何安全责任事故，圆满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交办的信访工作目标任务。

二、其他工作完成情况

(一) 大力宣传推广湛江。主动对接北京高校和科研院所，针对在京湛江籍学子，宣讲湛江招才引智的优惠政策及全市用人需求，通报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概况，为我市招才纳贤搭建平台，凝聚乡贤力量支持家乡建设。加强与国家文旅部、新华社、人民网、中央电视台《感动中国》栏目组等中央主流媒体联系，积极开展湛江“红树林之城”、湛江海鲜美食之都、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市等宣传推广及文化交流活动，为努力把“湛江红树林”之城打造成为广东生态文明建设的新名片，全方位、多角度，群策群力提升我市知名度、美誉度。

(二) 全面落实疫情防控。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坚持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加强干部职工日常防疫教育管理，认真组织开展疫苗接种工作，有效提高了全员个人防护能力。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全力保障重大项目在京公务，更好服务我市经济发展大局。为适应当前形势发展，调整工作重心，在巩固传统服务保障职能的同时，把工作重心调整到服务我市经济发展上来。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加强与相关职能部门沟通交流，拓展强化服务职能，站位全局，服务大局，重大活动保障有力，服务水平

持续提升，全市经济工作稳中向好，人才文化工作务实有效，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作出了新的贡献。

2. 搭建招商引资平台，大力推进招商引资工作。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加强与国家部委、央企、各省市驻京机构、在京湛江籍和曾在湛江工作过的领导同志、各界知名人士、商会会长及会长单位的沟通联系，广泛搜集招商线索，主动为有意向到湛江投资创业的个人和企业牵线搭桥，并帮助解决其在湛江工作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3. 加强信访维稳工作，维护首都北京安全和大局和谐稳定。我市驻京信访维稳工作，是全市信访维稳工作的延伸，是一项政策性很强的基础工作，必须确保做好。一是新年伊始，我们就未雨绸缪对全国两会，特别是党的二十大召开相关信访维稳工作做出了周密部署；二是主动加强与国家信访局、广东省驻京信访工作组、北京市公安局治安总队及其相关派出所等部门通力合作、协调联动；三是紧盯重点人员和重点群体，牢牢把控“零报告”（每日来访情况及重要敏感信访信息汇总表）。全年没有发生任何安全责任事故，为首都和谐稳定做出了应有的贡献，圆满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交办的目标任务。

4. 加强宣传推广，展示湛江良好形象。积极推进湛江红树林之城、湛江海鲜美食之都、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市等文化交流活动。不断加强我市大文旅形象的美食、文化旅游品牌宣传，加强与新华社、中央电视台、人民网等中央主流媒体联系，全方位推介我

市的知名度、美誉度。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收入 336.33 万元，2022 年度本部门支出 351.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36.33 万元，支出 337.66 万元，控制率为 100.4%。财政专项收入 97.9 万元，涉及财政专项支出项目 5 个，1-12 月项目完成支出 96.16 万元，控制率为 98.22%。

三、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制定工作方案情况。根据市财政局通知要求，为确保我处绩效自评工作顺利开展，专门制定了工作方案。

1. 成立领导小组

组 长：罗电祥 主任

副组长：张文芳 副主任

组 员：麦小湘 一科科长

原建坤 会计

冯江华 出纳

2. 职责分工

组长：负责 2022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全面工作，筹划部署、领导 2021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小组开展工作；

副组长：领导、指导 2022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小组开展具体工作；

组员：填写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数据，撰写部门整体支出报告，收集整理自评材料，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自评数据。

3. 评价指标、评价方法

(1) 评价指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项目经费完成率，固定资产利用率、在职人员控制率；

(2) 评价办法：目标预订与实施效果比较法，通过比较 2022 年度财政支出所产生的实际结果与年初预订的目标，分析完成（或未完成）目标的因素，从而评价财政支出绩效。

4. 工作时间安排

(一) 2023 年 3 月 18 至 28 日，学习文件精神，制定工作方案。

(二) 2023 年 3 月 29 日至 4 月 25 日，填报单位绩效评价表、撰写部门整体支出报告，收集整理自评材料。

(三) 2023 年 4 月 26 日至 27 日，领导小组审议单位绩效评价报告，上交财政局绩效科单位绩效评价报告。

(四) 2023 年 4 月 28 日，完成自评报告公开。

(二) **自评工作过程。**由于本单位没有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本级自评工作通过机构职能以及有关管理部门设定的评价指标，用于设定符合自身工作情况的评价指标及标准，自评结果优秀。

(三) 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本单位报送自评材料将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寄出，本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 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四、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果

根据本单位在预算年度内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及其履行职责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等指标来测算，我处自评分数为 99.5 分，属第一等级。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合理性。本单位预算的合理性，是符合本部门职责、是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

(2) 预算编制规范性。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及时储备市级部门项目；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具体执行项目；

(3) 预算编制准确性。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0.4%；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100%。年度

中间无频繁调剂、无项目预算调整幅度大、出现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项目。

(4) 目标完整性。是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5) 目标科学性。明确体现本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

2. 预算执行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安排，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十项规定，厉行节约规范使用预算资金。收入方面，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制度，按规定使用非税票据并直接缴入国库，无隐瞒收入和其他违反国家收费管理规定的行为。在支出管理中，认真执行“三重一大”管理规定，大项支出决策向市府办、市纪委监委驻市府办纪检监察组汇报，认真做好与银行、财政国库科的对账工作，加强动态监控，保障预算执行。具体如下：

(1) 制度措施健全性。本单位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 财政资金支出完成率。本单位预算支出完成率为 100.4%；

(3) 财政资金结转结余率，为 1.71%；

(4)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为 0；

(5) 资产管理不存在未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的情况；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
(6) 固定资产利用率，是 100%。

3. 预算监督情况。

本单位在 2021 年度，按照《预算法》及时对外界公开预决算信息，反映我办在预算管理公开透明情况。

4. 预算使用效益。

本单位完成了年内政务服务、招商引资、信访维稳、联络接洽、宣传湛江等方面的绩效目标。今年以来共服务保障我市各级领导在京政务活动 39 批 192 人次。涉及全国“两会”、党的二十大、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市领导在京学习培训等专题服务保障、以及巴斯夫、广湛高铁、中科炼化等一大批我市国家重大项目在京政务服务保障，圆满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

今年以来，我处主要领导带队外出开展招商活动 68 天，平均每月外出招商 6 天，全年落实招商引资线索 23 条，线索转化签约/注册 2 个，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坚决贯彻国家和广东省关于驻京信访工作的部署要求，严格落实全市信访工作统筹部署安排，在全国“两会”和二十大特防期，及时主动加强与国家信访局、广东省驻京信访工作组、北京市公安局治安总队等职能部门通力合作，紧盯重点人员和重点群体，坚决杜绝了发生群体性事件和个人极端事件，为首都平安和谐做出了湛江贡献。党的二十大特防期，配合北京警方处置 14

批 19 人次，劝返 41 批 56 人次，确保了无非访和集体访事件。在全国“两会”和党的二十大特防期，驻京信访工作组，均被评为“广东省驻京信访工作先进单位”。全年没有发生任何安全责任事故，圆满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交办的信访工作目标任务。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当前对单位财务支出及管理提出了更高要求，从而对财务人员工作水平提出更高要求，支出绩效管理水平还有待提高。

(四) 改进措施

1. 加强与市财政局、市审计局等单位的沟通协调，主动请教学习财务知识，提高业务水平；
2. 高度重视，想办法、强措施，不断提高支出绩效管理水平。

五、其他自评情况

无。